评分标准

| **类别** | **评分内容** | **评分标准** | **分值范围** |
| --- | --- | --- | --- |
| 资信分（30分） | 投标人业绩 | 1、提供2020年1月1日以来与三级公立医疗机构或精神卫生专科医院检验项目外送服务业绩的得5分。备注：提供医院等级证明官网扫描件，业绩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5 |
| 投标人实力及承诺服务 | 1、能接受医院的质量监控，不定期检查第三方实验室质控的，得5分；2、免费提供网络报告查询及打印平台的得5分；3、投标单位能实现与医院LIS系统的数据采集及实时结果返回得15分，费用由中标单位承担。备注：评审核验标书中的下述文件：1、提供相关承诺书。2、提供免费提供网络报告查询及打印平台承诺书加盖投标人公章；3、提供2周内完成与医院LIS系统对接承诺书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25 |
| 技术分（20分） | 服务保障能力 | 各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针对本项目的服务保障方案，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标本收集、处理、存储及运输，报告的查询、结果出具，危急值报告，网络维护，快捷服务方案，提高服务质量及质量的相关措施。内容需全面、切实可行。方案优的得8-10分，良的得4-7分，一般的得1-3分，差或不提供的不得分。备注：根据投标人制定的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投标人制定质量保证 | 10 |
| 投标人提供的措施中检测质量指标清晰，对检验质量问题有明确的处理和预防措施。优秀的得8-10分，良好的得4-7分，一般的得1-3分，差或不提供的不得分。备注：提供相关证书扫描件及质量保证措施 | 10 |
| 价格分（50分） | 报价（费率） | 采购人设置投标报价最高限价，各投标人有效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标处理。1.评标基准价=所有效投标人的最低报价；其得分为满分；2.其它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分，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3.本项分值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计算。 | 50 |

**备注：1、以上资料需按顺序装订且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主体名称必须与投标主体名称一致并在首页标明页数，如不一致或未标明具体页数，视为未提供。**

**2、所有证明材料中标时，采购人可随时查验相关原件,无法提供原件则为无效材料，可取消中标资格。**